

证券代码：832174

证券简称：益立胶囊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 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军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议案

##### 1.议案内容：

#####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1）交易标的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为浙江益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立控股”）持有的浙江前进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进药业”）51%股权。

#### （2）交易标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资产评估机构对前进药业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并据此确定交易价格。

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评估”）以【2018】046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定，前进药业股东全部权益截至2018年10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18,025.27万元，前进药业51%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9192.8877万元。

以上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后，前进药业51%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91,800,433.20元。

#### （3）交易标的期间损益归属

自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包含当日）之日的期间内，前进药业对应51%的股权产生的损益由益立胶囊承担和享有。

#### （4）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中，公司以向交易对方益立控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具体如下：

##### 1)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

##### 2) 发行对象

前进药业股东—浙江益立控股有限公司。

##### 3)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价格确定为6.15元/股，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经交易双方协商后，确定前进药业51%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91,800,433.20元，公司向交易对方益立控股发行8,956,168股股份，按照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的股份价值为人民币55,080,433.2元；现金支付金额总计人民币3,672万元，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个月内支付，并完成标的资产交割。

4)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中，公司向交易对方益立控股发行的股份数量总计为 8,956,168 股。

5) 锁定期安排

益立控股以其所持前进药业 51% 股权认购而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拟挂牌地

本次发行股份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5) 重大资产重组决议的有效期

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条件》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以下简称“《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自查，公司符合实施重大资产

重组的有关条件，可以依法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认为，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拟转让股权的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拟转让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前进药业不存在股东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有利于提供公司资产质量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利于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益立控股。益立胶囊、益立

控股和前进药业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朱军伟和姚莉芳，本次交易完成后，益立胶囊将持有前进药业51%股权，成为前进药业的母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同意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益立控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批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出具审计报告，已聘请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评估报告。

公司批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2月21日出具的

【2018】4719号《审计报告》以及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出具的【2018】0466号《评估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朱军伟、姚莉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适应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名称拟由“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益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益立胶囊”变更为“益立药业”，具体证券简称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名称、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应条款需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修订、补充、签署、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办理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申报事项；

(2) 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事项做出相应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结束后，修改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章程相关条款的变更，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手续；

(4)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益立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